



中共柳河县委宣传部政务信用承诺书

根据《吉林省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》（吉政办发〔2017〕75号）和《通化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（通市信用联〔2018〕1号）关于发挥政务诚信建设的引领示范作用的有关规定，为实现政务领域良好信用环境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柳河县委宣传部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加强软环境建设。将软环境建设融入到工作实际中，不断强化政风建设，深入开展软环境建设自查工作，积极营造便捷高效、优良服务环境，全面落实“只跑一次”、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等工作要求，公开办事内容，办事程序，办事时限，提高效能。

二、深化放管服改革。牢固树立为民服务的意识，积极推进“阳光政务”，对政务服务事项的办事指南、依据和结果等实行全面公开，认真落实首问责任、限时办结等制度，通过优化流程等举措，为办事群众提供优质服务，切实将只跑一次落到实处。全力打造“便民、高效、廉洁、规范”的政务环境。

三、大力推进勤政廉政。严格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，不断加强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教育，自觉抵制歪风邪气的不良现象，坚决杜绝庸政懒政怠政等行为，

持续改进作风，勇挑重担，锐意改革，真抓实干，为柳河绿色转型、全面振兴做出积极贡献。

中共柳河县委宣传部

2019年11月28日